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函

地址：(南區業務組)台南市中西區公園路96  
號

傳真：(06)2234863

聯絡人及電話：蔡玉霞(06)2245678轉4213

電子信箱：E110285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南字第101501978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 貴院詳實填載「全民健康保險門診交付處方箋」或「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門診醫療服務點數及醫令清單」之「就醫序號」欄位，俾利特約藥局填報「就醫序號(欄位IDd7)」及「原處方就醫序號(欄位IDd43)」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01年9月18日健保醫字第1010035552號書函暨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1年9月13日(101)國藥師平字第101161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(1121010018)

副本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本局醫務管理組

